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分别以专人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采取了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典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，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 2021-019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